

附件 1

2023 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2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参与起草上级地方性教育法规、规章意见。拟订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政策和教育综合配套改革政策，组织编制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协调、监督实施。

（二）在区委和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指导全区教育系统党的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稳定工作。协助管理区管学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指导、协调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培训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区普通中小学布局规划，结合全区教育发展需要提出调整建议。按政策规定权限接收并管理全区住宅区配套幼儿园。负责局属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局属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及二级单位的设立、撤销、变更的申报工作。

（四）综合管理全区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按权限管理民办教育。负责文化教育类民办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日常检查和专项督导。

（五）协调组织开展全区教育综合改革。

（六）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全区教育投入政策，落实教

育 投资。负责全区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负责提出区级教育部门教育年度经费综合预算计划建议并监督使用。负责汇总编制全区预算教育经费年度决算报表。

（七）配合有关部门制定全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的政策和规定，协助做好全区教育系统编制工作，指导和检查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内设机构、岗位设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局属单位师资调配工作。统筹规划并组织实施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和中小学校长及幼儿园园长培养提升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

（八）指导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工作以及安全教育、劳动教育、国防教育、科技教育、信息技术教育、法治教育、环境教育、家庭教育等专项教育工作。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工作以及公益性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管理工作。

（九）按权限管理全区学历教育（含具有学历效力教育）及其考试、招生工作，管理全区性检测文化素质的各类专业考试，组织、管理全区自学考试，统筹协调、宏观管理继续教育等工作。

（十）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教育学科科研、电化教育、教学仪器设备、学校后勤与勤工俭学等工作。

（十一）规划并管理全区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建设工作。规划指导全区教育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工

作。

（十二）组织实施全区教育督导工作，制定全区教育督导评估标准，对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

（十三）组织协调对国家语言文字法规和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指导全区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工作和普通话培训测试工作。

（十四）做好全区教育系统外事工作。管理本区涉外办学工作。

（十五）管理局属二级单位。指导教育类社团组织的工作。

（十六）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5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5,331.7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7.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52.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653.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00.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653.05	总计	62	15,653.0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52.96	13,252.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2	13.0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	5.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132	组织事务	8.02	8.0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02	8.02					
205	教育支出	12,931.65	12,931.65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106.96	1,106.96					
2050101	行政运行	1,072.97	1,072.97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3.99	33.99					
20502	普通教育	6,663.03	6,663.03					
2050201	学前教育	2,744.34	2,744.34					
2050202	小学教育	2,922.63	2,922.63					
2050203	初中教育	624.81	624.81					
2050204	高中教育	371.25	371.25					
20503	职业教育	57.00	57.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7.00	57.00					
20507	特殊教育	4.66	4.6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66	4.6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00.00	5,100.0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5,100.00	5,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14	17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72	90.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	3.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05	69.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48	18.48					
20808	抚恤	80.11	80.11					
2080801	死亡抚恤	80.11	80.1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1	0.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1	0.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0	117.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0	117.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5	18.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29	99.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5	19.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5	19.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5	1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653.05	5,712.44	9,940.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2		13.0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		5.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132	组织事务	8.02		8.0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02		8.02			
205	教育支出	15,331.74	5,404.24	9,927.4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507.05	3,306.63	200.41			
2050101	行政运行	3,473.06	3,273.64	199.41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3.99	32.99	1.00			
20502	普通教育	6,663.03	2,087.61	4,575.42			
2050201	学前教育	2,744.34	1,037.10	1,707.24			
2050202	小学教育	2,922.63	771.57	2,151.06			
2050203	初中教育	624.81	207.81	417.00			
2050204	高中教育	371.25	71.13	300.12			
20503	职业教育	57.00	10.00	47.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7.00	10.00	47.00			
20507	特殊教育	4.66		4.6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66		4.6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00.00		5,100.0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5,100.00		5,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14	171.11	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72	90.69	0.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	3.16	0.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05	69.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48	18.48				
20808	抚恤	80.11	80.11				
2080801	死亡抚恤	80.11	80.1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1	0.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1	0.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0	117.84	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0	117.84	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5	18.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29	99.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6		0.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5	19.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5	19.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5	1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5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02	13.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2,931.65	12,931.6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1.14	171.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7.90	117.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25	19.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52.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252.96	13,252.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252.96	总计	64	13,252.96	13,252.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252.96	3,312.35	9,940.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2		13.02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		5.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132	组织事务	8.02		8.0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02		8.02
205	教育支出	12,931.65	3,004.15	9,927.4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106.96	906.54	200.41
2050101	行政运行	1,072.97	873.55	199.41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3.99	32.99	1.00
20502	普通教育	6,663.03	2,087.61	4,575.42
2050201	学前教育	2,744.34	1,037.10	1,707.24
2050202	小学教育	2,922.63	771.57	2,151.06
2050203	初中教育	624.81	207.81	417.00
2050204	高中教育	371.25	71.13	300.12
20503	职业教育	57.00	10.00	47.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7.00	10.00	47.00
20507	特殊教育	4.66		4.6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66		4.6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100.00		5,100.00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5,100.00		5,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14	171.11	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72	90.69	0.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	3.16	0.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05	69.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48	18.48	
20808	抚恤	80.11	80.11	
2080801	死亡抚恤	80.11	80.1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1	0.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1	0.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0	117.84	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0	117.84	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5	18.5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29	99.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6		0.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5	19.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5	19.25	
2210203	购房补贴	19.25	1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8.21	310	资本性支出	4.44
30101	基本工资	112.63	30201	办公费	142.4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4
30102	津贴补贴	144.27	30202	印刷费	27.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42.72	30203	咨询费	75.3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8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05	30206	电费	46.1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48	30207	邮电费	3.8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30211	差旅费	5.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0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0.88	30216	培训费	5.56			
30302	退休费	152.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80.1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3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6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43.95			
30309	奖励金	3.16	30229	福利费	1.9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61			
人员经费合计		1,019.70	公用经费合计					2,29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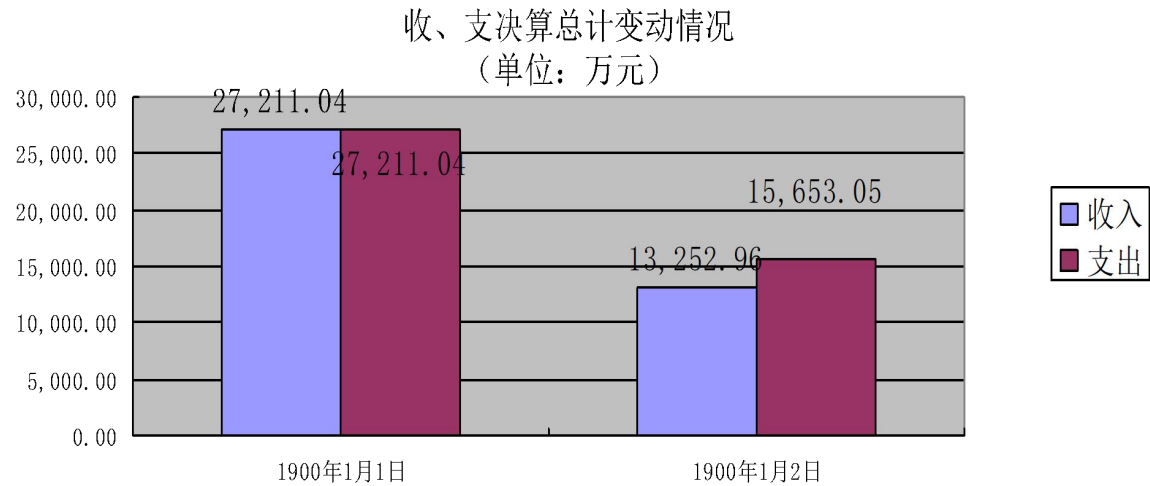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2023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13,252.96万元，支出15,653.05万元。与2022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3,958.08万元，下降51.3%，主要原因是重大项目支出调整至教育系统房管部门列支。支出总计减少11,557.99万元，下降42.5%，主要原因是重大项目支出调整至教育系统房管部门列支。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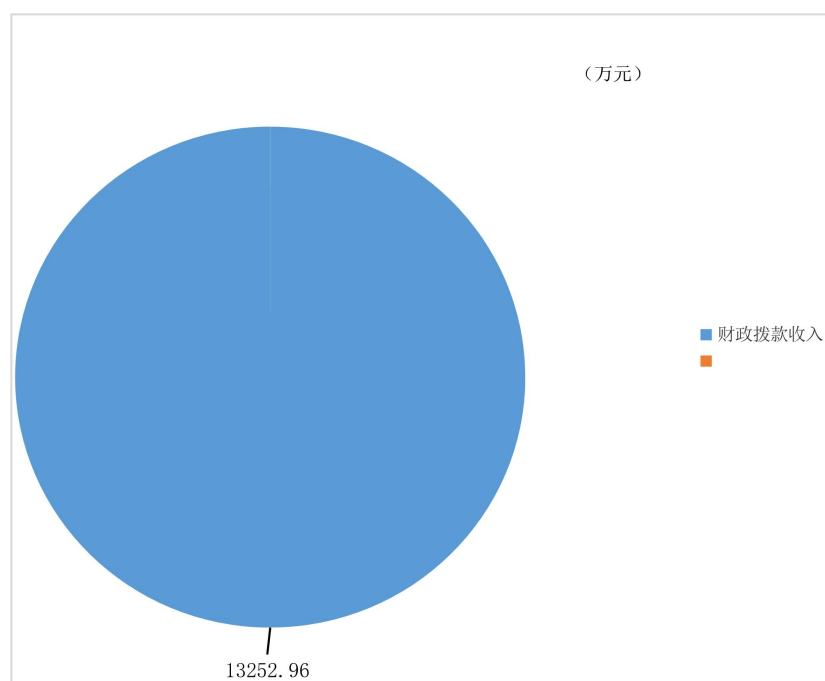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13,252.9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3,958.08万元，下降51.3%，主要原因是重大项目支出

调整至教育系统房管部门列支。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252.96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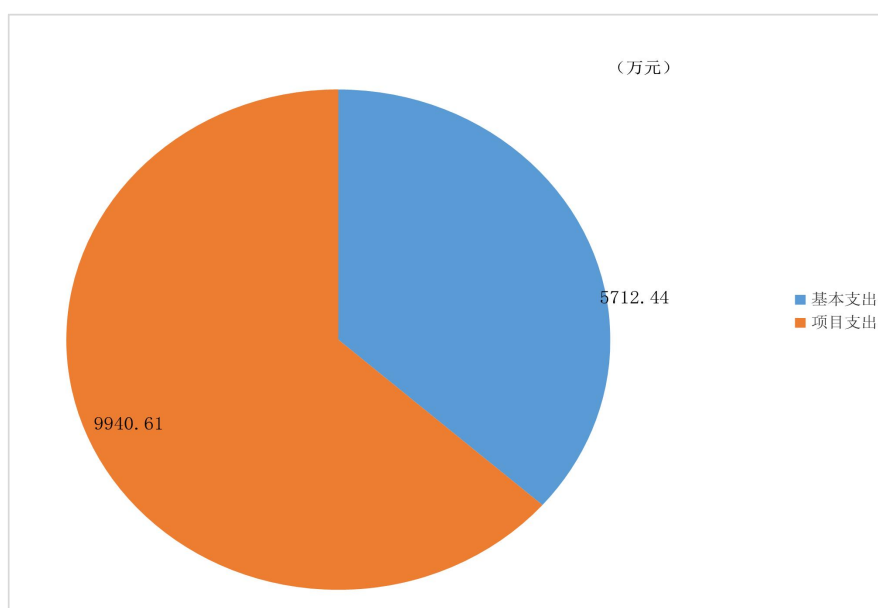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653.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1,557.99 万元，下降 42.5%，主要原因是重大项目支出调整至教育系统房管部门列支。其中：基本支出 5,712.44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49%；项目支出 9,940.61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5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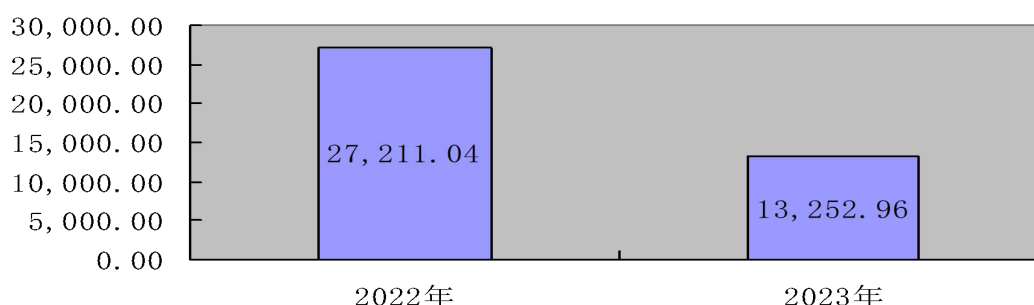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252.96万元。与 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3,958.08万元，下降51.3%。主要原因是重大项目支出调整至教育系统房管部门列支。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256.96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13,958.08 万元，减少51%，主要原因是重大项目支出调整至教育系统房管部门列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252.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958.08万元，减少51%，主要原因是重大项目支出调整至教育系统房管部门列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252.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支出决算为13.02万元，占0.09%。主要是用于对口援疆、党建指导等工作经费。
2. 教育支出。支出决算为12,931.65万元，占97.58%。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津补贴、绩效及公用经费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决算为171.14万元，占1.29%，主要是用于于离退休费、抚恤金、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
4. 卫生健康支出。支出决算为117.9万元，占0.89%，主要是用于基本医疗保险及医疗补助等。
5. 住房保障支出。支出决算为19.25万元，占0.15%，主要是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567.92万元，支出决算为13,252.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7%。其中：基本支出3,312.35万元，项目支出9,940.61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1,665.04万元，专项用于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大力支持普惠性民办园发展，提升办园品质，进一步缓解幼儿“入园难”的问题；教育系统运转项目经费27.6万元，主要用于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等专项工作，提高办园质量；教育保障项目经费211.84万元，用于保在职关爱款、物业管理费、保安费，保障机关后勤服务，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教育资助专项经费1,160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免费教科书的质量和课前到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6,853.4万元，主要成效：持续进行校园建设，加大学位供给，加快相关配建学校建设项目的推进；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22.73万元，主要成效：推进学前共同体建设。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存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及专项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存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及专项资金。

3.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42.79万元，支出决算为1,072.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00.04万元，支出决算为33.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部分项目调整拨付至基层单位。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3,315.2万元，支出决算为2,744.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7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部分项目调整拨付至基层单位。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4,442.84万元，支出决算为2,92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7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部分项目调整拨付至基层单位。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3,724.08万元，支出决算为624.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7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部分项目调整拨付至基层单位。

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年初 预算为942.62万元，支出决算为371.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3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部分项目调整拨付至基层单位。

9.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 预算为19.5万元，支出决算为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2.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下达了转移支付至中职学校的专项资金。

10.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9.3万元，支出决算为4.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支出情况调整功能分类。

11.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拨付了重大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存在拨付专项退休一次性补贴资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81万元，支

出决算为69.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1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变更且完成补缴。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拨付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0.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4位去世人员抚恤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社保要求年中追加工伤保险费用。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0.29万元，支出决算为18.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的91.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在职转退休2人，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6.08万元，支出决算为99.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的13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医疗报销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子女统筹。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7.36万元，支出决算为19.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的11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人数追加差额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312.3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1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2,292.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和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减少出国（境）；二是本单位已完成公车改革，无公务用车；三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执行厉行节约的规定，减少外省及省内到本部门学习交流。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减少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已完成公车改革，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执行厉行节约的规定，减少外省及省内到本部门学习交流。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0.9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2万元，增长0.73%。主要原因是：水电费用略微增加及办公用品购买。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8.5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8.0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8.5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5.0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1.1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共无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1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1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6个，资金9,940.6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3.5%。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所设立的绩效目标总体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要求，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与绩效目标、预算安排较匹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指标体系设定的科学性、全面性还需进一步提炼；二是绩效运行监控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优化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充

分体现项目特点，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匹配度；二是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强化预算约束，提升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水平，提高预算绩效结果运用效益。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5,653.0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部门履职情况良好，社会效益较明显，较好地完成了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6个一级项目。

1. 学前教育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72.94万元，执行数为1,665.04万元，完成预算的99.5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进一步提高了学前教育公益普惠水平，促进了学前教育健康发展；二是规范和完善幼儿园管理，提高保教质量，提升办园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入公办园难、入民办园贵的问题虽得到有效缓解，但仍存在公办幼儿园数量不够的问题。需进一步加大公办园建设力度，让更多适龄幼儿享受到家门口的优质教育资

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做好配建小区幼儿园的接收、建设工作，进一步扩大公办学前教育范围，二是扩大普惠性、公益性幼儿园的覆盖率，提升全区学前教育整体服务供给能力。

2. 教育系统运转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9.2万元，执行数为27.6万元，完成预算的94.5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落实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委员）工作补贴，提高党群工作社会影响力；督学挂牌督导，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该项目基本完成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关心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委员）的冷暖，落实好政治待遇、生活待遇；保障党组织工作得到推进和开展，以提升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委员）的幸福感。

3. 教育保障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1.84万元，执行数为211.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免费教科书项目适当减轻了学生及家庭经济负担。

4. 教育资助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93万元，执行数为1160万元，完成预算的97.2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落实改善教育资助专项的任务、执行国家资助政策，以宣传政策和资助育人为载体，保障学生资助工作顺利开展。

5. 改善办学条件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853.4万元，执行数为6,85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落实统筹推进中小学配建完工、开工项目进度，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中小学配建推进力度，不断增加优质中小学学位，不断满足老百姓对优质教育的需求。

6.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73万元，执行数为22.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统筹推进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优化普惠性资源结构，提高公益普惠水平，保障学前教育段幼儿园高水平发展，不断增强区域内品牌效应。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应用上年度自评结果及经验，紧抓绩效管理工作，制定各科室、单位绩效目标体系和考核办法，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提出工作要求，加大督办力度。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聚焦教育政治属性，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全力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切实做到学习全覆盖、培训全覆盖、宣讲全覆盖。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融入校园文化、各类仪式和主题活动。实施江岸教育管理干部“铸将工程”，举办江岸教育年轻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以集中学习、跟岗培训和线上学习三者结合的方式培训 600 余人次。推进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组织 69 所中小学校健全党组织会议、校长办公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修订办学章程。

二、聚焦办好每所学校，努力推动优质资源倍增

2023 年秋季，新投入使用中小学 2 所、幼儿园 5 所，新增学位 3195 个，通过优质品牌扩优提质，实现“建成即优质”。按照统一安排，我区将作为湖北省首批申报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的区县。全区 42 所小学、14 所初中顺利完成义务教育管理达标校建设。新增市级示范性幼儿园 4 所、其他等级幼儿园 18 所。江岸区入选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央馆）第一批“央馆人工智能课程”规模化应用试点区。积极参加人工智能市级精品课资源申报，完成平台上报课例 28 节，居全市首位。

三、聚焦人民满意标准，不断优化教育治理水平

扛牢学校安全责任，落实校园安全管理责任，全面推进排查整治，强化消防、校内交通、食堂和食品、校舍和建筑施工、防

溺水等专项整治，完成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311 处，完成挂牌重大隐患整治 2 处。实施为期三个月的学校食品安全及传染病防控集中整治，组织江岸区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培训和校长、食安副校长、食堂管理员三级培训，层层压实责任。变督导工作方式，强化“主动督导”，有计划地实施 7 个主题督导和 36 个综合督导，提出整改建议。强化“精准督导”，紧紧盯住问题，跟踪督办整改落实，建立 43 个“任务清单”“问题清单”“整改清单”。

四、聚焦夯实发展基础，持续强化队伍建设

坚持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组织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对师德违规行为零容忍。根据生源增长实际，通过专项招聘、公开招聘，以及面向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和北京师范大学等北京知名高校组织校园招聘等方式，补充在编教师 213 名、合同制聘用教师 200 余名，吸引优秀高校毕业生投身江岸教育事业。基本建成名师“头雁领航”、骨干教师“大雁凌云”、青年教师“新雁腾飞”的教师培养“雁阵”体系。中央电视台专题报道我区“领雁工作室”经验做法。

五、聚焦教育主责主业，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开展“好课堂”“好作业”“好服务”评比，15 篇优秀案例入选全市“双减”创新案例，6 篇案例入选全市优秀案例，数量居全市首位。强化家校协同，家庭教育案例《有心栽花花定开》在《中国教师报》发表。聚力“质量一号工程”，推进课程改革和课堂教学转型，各学科研学新课标专题活动近百场，8 位教师在国家级教学研讨活动中展示交流，12 名教师在国家级教学评

比活动中获一等奖，30 多位教师在省、市级教学评比活动中获一、二等奖。推出全市首个劳动教育管理规程和课程体系。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聚焦教育政治属性，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全力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切实做到学习全覆盖、培训全覆盖、宣讲全覆盖。举办江岸教育年轻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以集中学习、跟岗培训和线上学习三者结合的方式培训600余人次。	完成
2	聚焦办好每所学校，努力推动优质资源倍增	2023年秋季，新投入使用中小学2所、幼儿园5所，新增学位3195个，通过优质品牌扩优提质，实现“建成即优质”	完成
3	聚焦人民满意标准，不断优化教育治理水平	扛牢学校安全责任，落实校园安全管理责任，全面推进排查整治，强化消防、校内交通、食堂和食品、校舍和建筑施工、防溺水等专项整治，完成安全隐患排查整治311处，完成挂牌重大隐患整治2处。实施为期三个月的学校食品安全及传染病防控集中整治，织江岸区落实食品安全“两个	完成

		责任”培训和校长、食安副校长、食堂管理员三级培训	
4	聚焦夯实发展基础，持续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坚持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组织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对师德违规行为零容忍。补充在编教师213名、合同制聘用教师200余名，吸引优秀高校毕业生投身江岸教育事业。基本建成名师“头雁领航”、骨干教师“大雁凌云”、青年教师“新雁腾飞”的教师培养“雁阵”体系。	完成
5	聚焦教育主责主业，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开展“好课堂”“好作业”“好服务”评比，15篇优秀案例入选全市“双减”创新案例，6篇案例入选全市优秀案例，数量居全市首位。聚力“质量一号工程”，推进课程改革和课堂教学转型，各学科研学新课标专题活动近百场，推出全市首个劳动教育管理规程和课程体系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7.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8. 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成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函授、夜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广播电视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9.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改善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的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1.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

2. 2023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二、2023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1. 《2023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 《2023年度教育系统运转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3. 《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4. 《2023年度教育资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5. 《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6. 《2023年度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评价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在充分收集数据资料、现场调查和核实的基础上，参照预算构建的指标体系和决算完成情况，对2023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自评。根据所选取的各项指标已设定的权重和实际得分，2023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评综合得分为99.8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年部门年初预算1,4567.92万元，调整后预算15,653.05万元，实际执行15,653.05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预算执行良好。

2、完成的绩效目标

详见表格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全年绩效目标均已完成。江岸区教育局（本级）对各项目标任务实行统一调度，定期督办反馈工作进度，以绩效目标的落实机关资金高效执行，进一步推进机关科室预

算支出进度。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支出结构不够优化。编制预算时没有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存在资金内部调剂使用的情况，年初预算与年中执行存在一定偏差。

2、指标体系设定的科学性、全面性还需要进一步的提炼。有的绩效指标指向不清、量化不够、预算和目标匹配不足，有的指标缺乏可依据的分析测评，有的指标较难准确定义评价对象，指标完成值难以定性定量，降低了评价指标的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1）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加强对相关科室经费需求的论证，细化预算编制，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2）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工作实际，对项目的实施内容、工作任务等进行梳理，细化绩效目标。解决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预算资金量的对应性与匹配性不够等问题，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加科学、更加规范。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结合本年度预算情况，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文件

精神执行，并以本年度项目实施情况，安排下一年度的项目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的监控，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部门整体立项批复情况和年度绩效目标

（1）部门整体预算批复

武汉市江岸区财政局印发《关于区教育局 2023 年预算批复》（岸财〔2023〕1 号），根据武汉市江岸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江岸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的决议，结合区直各部门实际，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审核批复江岸区教育局单位 2023 年部门预算。

（2）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目标 1：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积极组织推进实施中小学、公办幼儿园新改扩建，新增优质公办高中、小学、幼儿园学位。提升区学校办学质量，提高基础教育办学能力，推进普惠性幼儿园布局规划调整。

目标 2：巩固文明创建成果。举办 2023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系列活动，推进全民阅读进社区教学点；开展

“共同缔造”学习宣传和居民阅读、培训活动，培育居民主人翁精神，提升参与社区服务能力，为社区治理和小区缔造献计出力，取得良好效果。

目标 3：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全面普及学前教育，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保持良好水平。

（二）部门整体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前期准备：依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文件）和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 号文件），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武财绩[2021]546 号）文件要求，结合《江岸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岸财[2020]20 号）等，为切实做好江岸区教育局（本级）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组，负责绩效自评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

组织过程：组织绩效自评小组成员学习相关政策依据，对绩效自评工作内容进行全面梳理，熟悉了解整体及项目绩效自评指标的含义，明确绩效自评工作目标、要求以及进行具体分工后搜集相关资料开展绩效自评。

分析自评：此次分析自评以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为基础，根据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等原则，结合项目决算数据，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

对项目本年实际的产出和效益进行分析，比较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提出相应的建议，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部门年初预算 1,4567.92 万元，调整后预算 15,653.05 万元，实际执行 15,653.05 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预算执行良好。

2、绩效产出和效益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年度绩效目标 1 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① 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和幼儿园数量目标 2 所，
2023 年部门实际完成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和幼儿园数量 2 所；

② 区新增公办小学、幼儿园学位数目标 3195 所，
2023 年部门完成新增公办小学、幼儿园学位数 3195 所；

质量指标：

③ 区内学校办学质量提升目标较上年提升，2023 年部门完成目标任务；

完成时效指标：

④ 相关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 100%，2023 年工作任务均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成本控制指标：

⑤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目标良好，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⑥ 提高基础教育办学能力目标较上年有所提升，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目标 $\geq 98\%$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2) 年度绩效目标 2 巩固文明创建成果情况

数量指标：

① 新增区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目标 2 所，2023 年完成新增区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 2 所；

② 遴选培育社区教育实践基地数量目标 1 所，2023 年完成遴选培育社区教育实践基地数量 1 所；

成本控制指标：

③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目标良好，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④ 推动社区居民参与学习率目标大于 50%，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⑤ 提高区域精神文明建设目标有所提高，2023 年完

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⑥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目标 $\geq 98\%$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3) 年度绩效目标 3 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① 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幼儿比例目标 80%，2023 年部门实际完成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幼儿比例目标 84.59%；

② 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目标 1350 个，2023 年部门实际完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数量 1350 个；

质量指标：

③ 公办园两教一保配备率目标 100%，2023 年部门实际完成公办园两教一保配备率 100%。

完成时效指标：

④ 奖补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 100%，2023 年工作任务均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⑤ 学前教育优质发展目标有所促进，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⑥ 幼儿家长满意度目标 $\geq 98\%$ ，2023 年完成目标任务；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在上年度将绩效自评结果和整改要求反馈给相关职能部门及业务科室，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研究解决办法。

加强预算管理，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

2023年度江岸区教育局(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基本支出总额		5,712.44		项目支出总额		9,940.61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5,653.05	15,653.0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30分)		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和幼儿园数量	7	7	5
		数量指标	新增公办小学、幼儿园学位数	3195	3195	5
		质量指标	区内学校办学质量提升	持续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础教育办学能力	有所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年度绩效目标2 (30分)		巩固文明创建成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区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	≥2	2	5
		数量指标	遴选培育社区教育实践基地数量	≥1	1	5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	良好	良好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参与学习率	49%	49%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区域内精神文明建设	有所推动	有所推动	4.9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年度绩效目标3 (20分)		推进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发展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A)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幼儿比例	80%	84.59%	5
		数量指标	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	1350	1350	3
		质量指标	公办园两教一保配备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有所推进	有所推进	2.9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3
总分	9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强化绩效意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编审工作机制，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执行的可行性和监督问效的可追溯性。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强化预算约束，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学前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72.94	1665.04	99.53%	19.91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幼儿比例	≥ 80%	84.59%	6
			公办及普惠幼儿园数量占比	≥ 50%	69.39%	6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奖励、奖补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7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名单公示情况	常年公示	常年公示	7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调整数	7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市级示范幼儿园奖补标准	10万元/所	10万元/所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10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保障适龄儿童条件基本均衡、入园机会均等的学前教育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 98%	98%	10
总分	9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区域品牌效应的不断增强和保教质量的稳步提升是一项需要长期去推进和落实的目标，因此现阶段完成情况与长远目标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进一步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优化普惠性资源结构,提高公益普惠水平。 2. 进一步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引导幼儿园树立科学保教理念，不断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 3.进一步推进幼儿园提档创优，科学指导幼儿园高水平发展，不断增强区域品牌效应。				

2023年度教育系统运转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教育系统运转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组干科、督导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9.2	27.6	94.52%	18.9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委员)人数		7	7	6	
			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园所数		≥8	28	6	
		质量指标	党政建设能力		良好	良好	7	
			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开展情况		良好	良好	7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7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促进	通过省级评估	14.9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为国家和本地区培养人才，从外部环境上实现对当地社会经济发展的贡献		推动	推动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95.81%	10	
	总分	98.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在前期评估结果的基础上，实施“三个清单”（“任务清单”“问题清单”“整改清单”）主题督导模式，提升督学挂牌工作质量。						

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教育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1.84	211.8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法律服务范围内的服务事项	20项以上	60	6	
			全年安防人员总数	2	2	6	
			“十四五”规划评估区直部门数量	1	1	7	
		质量指标	后勤服务各项安全保障率	100%	100%	7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7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提高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7	
			“十四五”专项规划进程	推进	推进	7	
		环境效益指标	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边环境投诉处理率	100%	100%	8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维护正常的办公秩序	和谐稳定	和谐稳定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95%	4.9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7%	5	
	总分	9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进一步完善“事前防范为要、事中控制为主、事后补救为辅”的法律风险化解机制，增强法治观念，为切实增强教育系统依法治教的能力和水平。 2. 完善工作制度，加强监督检查，狠抓工作落实，维护机关安全稳定的工作环境。 3. 加强对后勤工作的统一领导，进一步明确分管职能部门，形成科学规范和高效顺畅的工作机制，引导后勤员工牢固树立服务育人的理念。 4.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能力，通过党建季度测评、推门查看、述职考评等，加强监督检查，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切实落实党建责任。				

2023年度教育资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中教科、初教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93	1160	97.23%	19.45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免费教科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免费教科书质量合格率	≥97%	99%	10
		时效指标	免费教科书课前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预算调整数	≤预算调整数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免费教科书项目适当减轻了学生及家庭经济负担	有所减轻	有所减轻	10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	有保障	有保障	10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保障教学秩序正常运行	有所保障	全面保障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抽样满意度调查	≥90%	98%	10
	总分	99.4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做好免费教科书的征订、发放工作，保障免费教科书的质量和图书及时送达。				

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房管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853.4	6853.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新增入园学位(个)		1350	1350	3
			新增小学学位(个)		1845	1845	3
		质量指标	配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98%	3
			系统验收合格率		96%	99%	3
			当年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基建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新建或改造校舍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项目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3
			批复资金当年下达到项目比率		100%	100%	3
			批复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基本建设类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
			政府采购类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专项拨款及时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投入金额 < 概算金额	98%	100%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服务能力，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5
			提升教师企业实践管理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区内办学品质提升度	98%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家长/学校/公众满意度	≥ 96%	98%	9.8
总分	9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本年度常规项目以“保安全、保开学”的总体安排原则，优先保障应急排危和开学开园项目，酌情安排品质提升项目。					

2023年度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教育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73	22.7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质量指标	学前共同体建设情况		良好	良好	10
			读本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生阅读的兴趣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创建学前共 同体		有所推进	有所推进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 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学校和家长满意度		≥95%	95%	9.9
总分	99.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用好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经费资金，推进相关项目的发展。区域内各幼儿园因地适宜，各园提供开放、适宜的场地与材料，共探共研，百花齐放，各具特色，为增强幼儿体能，塑造阳光性格，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夯基垒台。					